**南京市百家湖中学青年教师专业成长量化考核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全面科学的评价教师的教育教学工作，鼓励教师积极进取、开拓创新聚精会神抓教学，放开手脚抓质量，促进全校青年教师的专业发展水平进一步提升。

二、考评原则

评价工作贯彻全面性原则，激励性原则，灵活性原则和公平性原则。

三、考评对象

全校青年教师。

四、考评内容

（一）师德（20分）

1.有下列情况者为不合格，此项不予以记分。

（1）参加有损国家和人民利益的活动，或有背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2）违纪违法受到治安处罚或党纪政纪处分者（以上级部门处理意见为依据）。

2.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扣10分。

（1）私自办班进行有偿家教者。

（2）向学生推销教辅资料和其他商品或向学生家长索要或变相索要财物者。

3.下列工作实行量化积分。

（1）参加政治、业务学习或其他会议；

（2）为人师表、爱岗敬业情况；

（3）服从工作安排，按时完成任务情况。

（二）师能（45分）

1.教学常规（25分）

（1）教案（10分）

不备课上课该项不得分。

有下列情况之一，发现一次扣3分：①备课存在滞后现象；②教案书写不认真，只有知识要点，没有学生活动等过程设计，备课存在明显应付现象；③备课笔记中没有按要求写教后反思。

（2）上课常规（10分）

有下列情况之一，发现一次扣3分：①未经教导处同意，教师随意调课；②不按规定时间到达教学岗位，早退、随意离岗；③上课使用手机等通讯工具或做与教学无关的事；④课堂教学秩序混乱，教学效果差。

（3）作业批改（5）

不按学校规定批改作业的不得分；作业批改不认真发现一次扣2分；批改符号不规范、不及时发现一次扣1分。

说明：以上几项常规教学活动，因某项分数扣完而导致该项工作停止的，除对该人提出批评外，教育教学常规前三项25分全部扣完。

2.教研常规（10分）

教师应按照教导处和教研组的要求按时参加教研活动，无故不参加1次扣1分；一学年中参加教研活动从不发言，也未提交过教学设计、研讨发言等文字材料扣3分。

教师应相互学习，互相促进，各组应组织好听课评课活动。要求教师每学期听课10节，并认真做好听课记录，每缺两节扣0.5分（以教师听课记录为准）。

3.教学能力（10分）

教师每学期上公开课一次，学校组织听课考评后，评出A、B、C、D四等，分别记分8分、6分、4分、2分。

若本人参加过区区级以上教学技能竞赛、优质课评选（包括录像课）并获奖，或上过区区级以上示范课（区级以上专题讲座），则按以下标准记分：本人获奖（每次）：市二等奖以上10分；市三等奖6分；区县一等奖7分、二等奖5分、三等奖3分。示范课（专题讲座等）市级以上10分、区级5分。

（三）勤（40分）

1.工作纪律（10分）：无故旷工1天扣10分；上班或集体活动迟到、早退一次扣1份，累计3次以上扣10分。

2.工作量（30分）：各校根据教师数计算出平均课时，教师满工作量记30分，工作量每少10%减3分。

（四）绩（85分）

1.教育教学绩效（70分）

（1）学生素质测试成绩（音、体、美、综合实践、信息技术等非考试科目50分，考试科目65分）

在区县以上教研部门统一命题的考试中（包括期末检测、毕业学业考试等），所任班级学科平均成绩名列同类学校或同类班级前1/4区间得65分；后3/4区间按每降一个名次减5分记。

未进行统一阅卷的科目由学校组织考试后参照此项评分标准自行订出评分细则。

音、体、美、综合实践、信息技术等非考试科目由学校进行量化评出A、B、C、D四等，分别记50、40、30、20分记。

（2）教师辅导学生活动成绩（音、体、美、综合实践、信息技术等非考试科目20分，考试科目5分）

所培养的学生在参加区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批准的学科竞赛、科技评奖以及汇演、汇展、体育比赛等活动中取得优异成绩。其中获得市级二等奖以上每人次5分、市三等奖4分；区级一等奖3分、二等奖2分、三等奖1分。

当年没有学科竞赛的学科本项分放在学生素质测试成绩项中。

说明：①如所任教班级成绩不一样，应按所任教班级课程工作量比例加权记分。

②任多学科的，分别按上述办法考评后，根据各学科所占工作量的比例加权计入总分。

2.教科研研绩效（15分）

教研教学论文在市级以上学术期刊上发表或获区级以上教研（电教）部门组织的教学、教研论文（包括CAI课件、优秀教案、教学案例）评选获奖。发表论文（每篇）：CN刊号15分、省级准印号10分、市级5分；获奖论文（每篇）：市级一等奖以上15分、市二等奖10分、市三等奖5分；区级一等奖8分、二等奖4分、三等奖2分。

说明：按每篇次累计得分，同一篇文章取最高项，不重复计分。经教育行政部门批准参加社会群团组织的评选活动或专题性论文评选所获励，其记分方法按以上方案中同类同级记分分值的一半计算分值，最高不超过10分。

主持或参加区级以上教育科研课题的研究并己结题，本人所承担研究任务已经完成。市级以上课题主持者15分、主研者7分；区级课题主持者10分，主研者5分。（校本教材编写视同课题主持者）。

说明：如课题获成果奖，则按结题记分标准的2倍记分，若还在研究中，则按结题记分标准的1/2分记分。

（五）班主任（教研组长）工作（10分）

班主任工作除每月按时发放班主任工作津贴外，另外每学期设班主任工作激励分10分。班主任工作情况由学校根据职责进行评定,成绩突出,获县以上优秀班主任得10分;成绩优良,在本校班主任工作评定中位于前1/3区间得8分；成绩中等,得6分;成绩一般,得4分；成绩差不记分。

各教研中心学科中心组长和学校教研组长按工作成绩可奖励10分。教研组长工作情况由学校根据职责进行评定,成绩突出,获县以上先进教研组得10分;成绩优良,在本校教研组长工作评定中位于前1/3区间得8分；成绩中等,得6分;成绩一般,得4分；成绩差不记分。

以上各项合计赋分超过本项权重分值时，以权重分值记分，不超过时，按实际得分记分。

本《方案》从发布之日起实施，考评由学校具体组织实施，每学年组织一次。未尽事宜由学校考核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南京市百家湖中学中学

2022年1月